证券代码:000762　　证券简称:西藏矿业　　公告编号:2021-050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尼拉	董事	因病	布琼次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	00076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迎春	宁秀英	
办公地址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	(0891)6872095	(0891)6872095	
电子信箱	xzkydsh@sina.com	xzkynxy@sina.com	

备注:公司2021年7月1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王迎春先生辞职并指定财务总监徐少兵先生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6,399,375.95	141,726,070.19	59.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514,255.13	-32,095,343.37	23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3,058,529.38	-32,453,574.35	232.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3,911,397.13	11,178,589.35	1,366.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16	-0.0616	232.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16	-0.0616	232.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9%	-1.57%	3.6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57,167,916.16	2,723,615,043.59	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59,427,869.42	2,017,227,340.22	2.0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76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藏矿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93%	103,799,275			
西藏藏华工贸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4%	12,188,713		质押	3,650,596
华伟忠	境内自然人	1.69%	8,289,354			
瑞士嘉盛银行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1.57%	8,167,45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3%	5,899,900			
邱明静	境内自然人	1.03%	5,387,500			
孙敬巧	境内自然人	0.99%	5,132,800			
交通银行-汇丰晋信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1%	4,733,700			
闫立辉	境内自然人	0.89%	4,637,815			
瑞士信贷(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6%	4,490,12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西藏自治区矿业发展总公司为西藏藏华工贸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占股比例60%。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西藏藏华工贸有限公司截止2021年6月30日持有本公司股份为12,188,713股,持股比例为2.34%,其中托管在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的股数为490,000股;华伟忠截止2021年6月30日持有本公司股份为8,289,354股,持股比例为1.59%,其中托管在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的股数为8,289,354股;邱明静截止2021年6月30日持有本公司股份为5,387,500股,持股比例为1.03%,其中托管在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的股数为1,846,900股;孙敬巧截止2021年6月30日持有本公司股份为5,132,800股,持股比例为0.99%,其中托管在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的股数为5,100,0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

2021年1月26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2021年3月9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1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股票代码:000762　　股票简称:西藏矿业　　编号:2021-052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2021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将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381号)核准,《关于同意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批复》(藏国资发[2010]282号)同意,通过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4月26日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8家特定投资者发行了41,615,335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9.18元。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分所出具XYZH/2010CDA4007-4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1年4月27日,本公司实际已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1,615,335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14,335,475.3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40,179,071.0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74,156,404.25元。本公司及子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及中国建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已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6]325号) 核准、《关于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非公开发行方案的批复》(藏国资发[2015]91号)同意,通过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15日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3家特定投资者发行了44,844,363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0.45元。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XYZH/2016CDA50025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6年3月15日止,本公司实际已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4,844,363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68,623,593.35元,其中西藏自治区矿业发展总公司以西藏山南曲松县罗布莎I、II矿群南部铬铁矿采矿权资产认购19,587,035股, 资产认购共计人民币204,684,515.75元;其余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25,257,328股,现金认购共计人民币263,939,077.6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6,509,433.92元 (其中:保荐承销费用15,000,000.00元, 其他发行费用1,509,433.92元),募集资金现金净额为人民币247,429,643.68元。本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已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 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金额
扎布耶一期技改工程	8,587.95
扎布耶盐湖二期工程	3,739.79
白银扎布耶二期工程	44.55
尼木铜矿项目	9,996.10
收购罗布莎Ⅰ、Ⅱ矿群南部铬铁矿区0.702平方公里采矿权	26,862.36
罗布莎Ⅰ、Ⅱ矿群南部铬铁矿开采工程	17,289.03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76,879.6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手续费等支出	0.94
合计	143,400.34

(三)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单位:万元

罗布莎Ⅰ、Ⅱ矿群南部铬铁矿开采工程	1,810.23
手续费等支出	0.09
合计	1,810.32

募集资金2021年半年报余额为37,287.71万元,含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6,058.02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制定了《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本公司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公司分别同保荐机构、募集专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如下:

2011年6月,本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1年9月,本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中国银行康昂多路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2年7月,因募集资金账号发生变更,本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中国银行康昂多路支行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5年4月,为了扩大与多家银行的合作,本公司决定撤销原中国建设银行有限公司拉萨城西支行开设的白银扎布耶锂业有限公司二期募集资金专户, 同时决定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开设新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6年4月,本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 2021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1年06月30日			
		募集资金	利息收入	手续费支出	合计
建行城西支行(专户)	54001023636059008069	52,462,279.44	4,829,819.66	1,590.18	57,290,508.92
建行城西支行(专户)	54001023636049008069	118,921,720.56	14,078,279.44		133,000,000.00
中行康多支行(专户)	138804743602	45,538.83	28,614.54	6,930.00	67,223.37
中行康多支行(七天定期存款)	138820901321	130,278,239.61	31,335,316.33		161,613,555.94
西藏银行	830000000101801015602		906,745.73	909.25	905,836.48
西藏银行(定期)	830000000460851000437	10,598,589.64	9,401,410.36		20,000,000.00
合计		312,306,368.08	60,580,186.06	9,429.43	372,877,124.71

注1:尼木铜矿项目募集资金专户未在上表列示的原因,详见本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注2:手续费支出系募投项目未发生支出,将相关账户手续费计入当期费用所致。

注3:白银扎布耶二期项目募集资金专户未在上表列示的原因,详见本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2,627.06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4,215.1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2,404.8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6,879.6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43,400.3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7.27%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扎布耶一期技改工程	否	8,587.95	8,587.95		8,587.95	100.00	2013年12月	不适用		否
扎布耶盐湖二期工程	否	33,910.45	33,910.45		3,739.79	11.03				否
白银扎布耶二期工程	否	27,165.19	44.55		44.55	100.00		不适用		是
尼木铜矿项目	是	47,752.05	9,996.10		9,996.10	100.00				是
收购罗布莎Ⅰ、Ⅱ矿群南部铬铁矿区0.702平方公里采矿权	否	26,862.36	26,862.36		26,862.36	100.00	2021年7月			否
罗布莎Ⅰ、Ⅱ矿群南部铬铁矿开采工程	否	18,349.06	18,349.06	1,810.23	17,289.03	94.22	2021年7月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810.23	66,519.78					
永久性补充流动性资金			76,879.62	32,404.84	76,879.62	100.00				
手续费等支出				0.09	0.94					
合计		162,627.06	174,630.09	34,215.16	143,400.3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1.扎布耶一期技改工程:项目主体及附属工程已建设完成,并完成项目及项目财务决算工作,目前验收尚未完成。 2.扎布耶盐湖二期工程:通过对比,结合西藏扎布耶十几年来的生产运营,论证太阳池结晶工艺目前相对最适合扎布耶现场生产, 但存在优化、提升的空间。2016年起,公司在西藏扎布耶现场开展太阳池结晶工艺的优化、提升试验工作。 实际投资额度较小的原因:在扎布耶一期技改工程项目完工后,鉴于项目工艺尚需优化,效率尚需提升,本着谨慎投资的原则,公司延缓了扎布耶盐湖二期工程投资进度,对现有工艺进行进一步优化。公司组建了扎布耶研发中心,加强研发力量,以解决扎布耶一期技改工程在生产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从而更好地指导扎布耶盐湖二期工程建设。 3.白银扎布耶二期项目:见本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4.尼木铜矿项目:见本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5.收购罗布莎Ⅰ、Ⅱ矿群南部铬铁矿区0.702平方公里采矿权:2016年,公司向矿业总公司发行19,587,035股股份并支付现金63,939,084.25元,完成收购罗布莎Ⅰ、Ⅱ矿群南部铬铁矿区0.702平方公里采矿权,取得了西藏曲松县罗布莎Ⅰ、Ⅱ矿群南部铬铁矿采矿权证。 6.罗布莎Ⅰ、Ⅱ矿群南部铬铁矿项目:2016年11月23日完成西藏罗布萨南部铬铁矿开采工程招标代理机构选聘工作,2017年2月24日完成西藏罗布萨南部铬铁矿开采工程项目管理及监理一体化项目招标工作,2017年7月31日完成罗布莎南部铬铁矿开采工程项目施工单位的招标工作。项目于2018年5月1日正式开工建设。截至2020年12月31日,罗布莎Ⅰ、Ⅱ矿群南部铬铁矿项目施工正有序推进。2021年6月4日西藏自治区应急管理厅会同市、县应急管理局对罗布莎Ⅰ、Ⅱ矿群南部铬铁矿项目工程安全施工进行现场验收核查,同意通过现场核查验收并存在问题整改完成后可作为行政审批依据。 注:除已完成的项目外,其余募投项目完成的时间需根据各项目实际进度确定,公司已就进度缓慢的募投项目成立了专项推进小组,分别对各项目进行专项研究和完善前置相关手续,待有论证结果后履行上市公司相应审议程序。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因多种因素决定终止白银扎布耶二期项目,详见公司于2021年06月0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1-039)。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1年12月31日实际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资金为5,053.98万元,2012年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了预先投入尼木铜业5000电解铜项目的自筹资金4,651.80万元,至2020年12月31日累计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资金为9,705.78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公司各募投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明细见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将部分闲置资金转为利率较高的7天定期存款。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19年11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及2019年12月16日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公司决定终止尼木铜矿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44,474.78万元(包含银行利息)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本公司2021年6月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1年6月18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公司决定终止白银扎布耶二期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32,404.84万元(包含银行利息)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股票代码:000762　　股票简称:西藏矿业　　编号:2021-048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8月25日在成都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于2021年8月12日以邮件、传真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8人,委托1人(公司董事尼拉女士因病请假,委托董事布琼次仁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曾泰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9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报告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9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报告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西藏润恒矿产品销售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基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各项管理工作,公司制定了《组织机构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和《战略规划管理办法》公司基本管理制度。

(同意9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西藏扎布耶盐湖绿色综合开发利用万吨电池级碳酸锂项目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特此公告。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股票代码:000762　　股票简称:西藏矿业　　编号:2021-049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8月25日在成都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监事会办公室于2021年8月16日以邮件、传真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2人(按照《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监事会应有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为职工监事。因公司工会尚在组建中,待完成后,召开职代会选举职工监事,并履行相应的披露程序),实到监事2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拉巴江村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对所列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 案》;

监事会对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本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报告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在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上, 公司严格按照 《公司法》、《证券法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使用和存放,符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报告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报告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西藏润恒矿产品销售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的议案》;

公司本次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有利于优化公司管理架构,优化治理结构,有利于整合公司资源,降低经营成本,提高运营效率,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本次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事项。

(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报告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西藏矿业扎布耶盐湖绿色综合开发利用万吨电池级碳酸锂项目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议了西藏扎布耶盐湖绿色综合开发利用万吨电池级碳酸锂项目,监事会认为:履行了公司内部决策程序,符合产业政策要求。

(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特此公告。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股票代码:000762　　股票简称:西藏矿业　　编号:2021-053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8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经财务部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反复沟通,在充分考虑2021年实际工作量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在确定在2020年(2020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费用80万元(含增值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40万元(含增值税)),基础上90.0%结算,收费标准比资产经营公司要低5%,收费标准相对合理。

授权财务总监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并签署相关协议。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03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859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37人
2020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亿元	
2020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11家	
	审计收费总额	5.8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1983年12月,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胡少先。是上交所、深交所上市委员会的成员单位,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发布的《2019年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前百家信息》中名列全国第五位,内资所第一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拥有优秀的员工和成熟的团队。拥有从业人员超过6600多名员工,分布于全国16个总分机构,其中拥有博士、硕士学位和会计、审计、经济、工程技术等高级专业职称的人员1,100余名,注册会计师1850余名,注册会计师行业领军人才35名, 有208余位从业人员拥有境外执业会计师资格。员工平均年龄为27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拥有为企业上市服务的丰富经验。多年来,一直致力于协助企业进入资本市场,并在此方面业绩卓著,多年位居资本市场第一名。

2017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协助顺利通过证监会的IPO企业有60家,居行业第二;2018年度,IPO累计过会21家,位居行业第一;2019年度,累计IPO过会40家,位居行业第一;2020年度,累计IPO过会124家,位居行业第一。

截至目前,拥有包括省内外A股、B股、H股上市公司、大型央企国企、外商投资企业等在内的固定客户5000多家,其中上市公司511家。按承办上市公司家数排名,在具有证券、期货相关执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中位居全国前茅。上市公司客户涉及制造业、公用事业、建筑业、交通运输和仓储业、信息技术业、批发和零售贸易业、金融和保险业、房地产业、社会服务业、采矿业、传播与文化产业以及其他多个行业领域。为我们今后向各个领域的优秀企业提供更为精细的专业服务奠定了坚实的专业基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注重理论与实践的交融,在全国性的专业学术刊物上已发表过数百篇的专业论文;公开出版《股份制改组与上市公司审计》《股份制改制上市审计》等多部专业书籍;同时,天健还为国务院稽察特派员、财政部财政监督局及专员办、中国证监会稽查局、证券特许会计师授课,参加中国证监会组织的专案审计,为会计审计准则、制度、法规等的制定提供专业咨询意见等。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3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2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0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王健	2001年	2013年	2018年		2018年,签署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等2家 2017年度审计报告。
						2020年,签署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 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健					2020年,复核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瑞晨药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等2家2019年度审计报告。
	孙锦华	2007年	2012年	2019年		2018年,复核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和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家上市公司2017年度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张建华	1998年	1999年	2012年		2018年,复核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2017年度审计报告。
						2019年,复核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
						2020年,复核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经双方协商,确定2021年度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费用72 万元(含增值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6万元(含增值税)。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我公司提供审计服务12年,信永中和对公司2020年度的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2021年公司未与信永中和开展审计工作。

(二)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根据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现实需要,综合考虑相关因素,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与信永中和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沟通,双方均无意见。公司允许拟聘任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与信永中和进行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已完成。

四、拟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查,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经验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等服务,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公司于 2021年8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聘请审计机构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

3、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五、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经审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 能够独立对公司进行审计, 满足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 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1年年度审计工作,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8月25日

股票代码:000762　　股票简称:西藏矿业　　编号:2021-054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西藏润恒矿产品销售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 年 8月2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概述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西藏润恒矿产品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恒公司”)进行吸收合并。

本次吸收合并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吸收合并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吸收合并各方基本情况

(一) 吸收合并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000219676237 5

注册资本:伍亿贰仟零捌拾壹万玖仟贰佰肆拾圆整

登记机关:西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住所:拉萨市中和国际城金珠二路8号

法定代表人:曾泰

成立日期:1997年06月27日

经营范围:

地质勘探;西藏山南曲松县罗布莎铬铁矿开采;西藏山南曲松县罗布莎I、II矿群南部铬铁矿;西藏阿里地区革吉县聂尔错硼镁矿开采;地形测量、矿山测量、平面控制测量多晶硅的采购及销售;进出口业务:矿业技术咨询;铬铁矿、硼矿、铜矿、锂矿、硼、氯化钠、氯化钾、土畜产品、中药材、运输设备的销售;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被吸收合并方

公司名称:西藏润恒矿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091686813005T

注册号:540000700000009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登记机关: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拉萨市金珠西路189号中凯大厦一楼

法定代表人:侯亚斌

成立日期:2010 年 1月 25 日

经营范围:氢氧化锂、氢氧化钾的批发零售(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2017年7月31日);矿产品、煤炭销售;进出口贸易;企业管理咨询(不含投资管理和投资咨询);投资管理